

附件 2：政府采购需求书范本（服务类）

序号	关键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p>人民币__21070998.74__元</p> <p>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p>
2	最高限价	<p>人民币__21070998.74元</p> <p>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p>
3	项目性质	<p><input type="radio"/>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p> <p><input checked="" type="radio"/>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10__%（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4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p>1、_____/_____</p> <p>2、_____/_____</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p>
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input type="radio"/>接受</p> <p>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p> <p><input checked="" type="radio"/>不接受</p>
6	履约保证金	<p>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__ / __%</p> <p>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10%</p> <p><input type="radio"/>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p> <p><input type="radio"/>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p>
7	集中答疑	<p><input type="radio"/>组织，答疑地点为：_____</p> <p><input checked="" type="radio"/>不组织</p>
8	价格分比重	<p>占总分值的__15__%</p> <p>[招标]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的规定，综合评分法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10%。执行国家统一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p> <p>[磋商]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10%-30%。</p>

		[其他采购方式]无须设置。
9	合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固定总价 <input type="radio"/> 固定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input type="radio"/> 其他：_____
10	争议解决途径	<input type="radio"/>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input type="radio"/>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1	联系方式	项目对接人：__李培培__ 联系电话：029-84198559 电子邮箱：__cxjshtysb@163.com__

需求框架（服务类）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西安市长安区，东临城南大道，西邻西安美术学院长安校区，南邻终南大道，北邻神禾二路。项目总占地面积 289510.50 平方米（折合约 434.26 亩）。其中：DK1、5 地块占地面积 76543.1 平方米（折合约 211.0 亩）、DK2、6 地块占地面积 74779.6 平方米（折合约 112.17 亩）、DK4 地块占地面积 74043.14 平方米（折合约 111.06 亩）。为满足本项目的考古发掘服务需要，特进行考古发掘技术服务招标工作。

二、服务内容（包括工作区域、工作内容等）

长安区贾里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DK1、DK5、DK2、DK6、DK4 考古发掘现场技术服务采购项目（二期），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文物保护要求、采购人要求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写文物发掘报告，按时提交符合要求的相关田野工作资料，接受采购人的指导和监督，完成验收工作。

三、技术要求（如有，一般适合于技术服务项目）

1. 按照国家文物局颁布的《田野考古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发掘。
2. 发掘须达到但不限于下列现行主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市或行业的沉降观测技术标准或规范的要求：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3) 《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

4) 《田野考古工作规程》;

5) 其他相关资料等。

3. 投标人对本项目及所处区域的文物发掘熟悉。具有对关键性问题的把握及解决方案、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及安全预案的经验。

4. 投标人负责办理本项目考古发掘报告(证照)的有关申报(报批)手续,负责考古发掘报告的编制并协助办理相关文件的批复手续。

5. 发掘过程中,投标人应采取合理措施,确保文物的安全。

四、服务要求(如对人员配置、专业设备、服务标准等)

1. 投标人应对自身安全负责,要遵守国家的相关安全规定。投标人应严格执行《考古工地安全协议》的相关要求,遵守考古工地的安全规定,确保考古工地的施工安全、人员安全和文物安全。

2. 应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在开工前应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负责组织对所有参与工作的人员进行安全警示教育,提高安全意识,防止和避免因工作失误和安全措施不到位诱发的安全责任事故。

3. 投标人在考古发掘工作中对发现的古墓葬等地下文物古迹负有看管保护的责任,并对相关信息负有保密的责任。

4. 投标人考古驻地的所有工作人员、财物、设备、设施以及暂存文物标本的文物库房等的安全保卫工作由投标人全权负责。驻地暂存文物和标本的临时文物库房,必须符合有关存放文物的安全要求。

五、商务要求(如服务期限、款项结算等)

5.1 项目实施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2 服务期: 730 日历天

5.3 款项结算:乙方进场施工后,甲方委托丙方支付乙方合同暂定价的40%;服务总量完成50%后,甲方委托丙方支付乙方合同暂定价的40%;待配合考古发掘工作全部完成,出具有效的考古发掘报告,并经确认无误后,并在丙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结算报告后30日内支付剩余的20%。

六、其他（如有要求，请写明）

6.1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负责合同约定的发掘现场考古发掘技术服务相关工作。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考核要求。

6.2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乙方若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
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的违约情况时，自发生违约情况的当日起双方合同终止，此种情形不
视为甲方违约。甲方还应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
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
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6.3 按照规定的技术要求对考古资料进行整理并建立资料库。

6.3.1. 整理修复：根据不同材质特点对遗物进行必要的技术处理并记录；对于数量大、不能
复原的遗物进行观察和测量并进行分类整理、记录；文物标本应按堆积单位统一编号至登记
表中；文物标本应登记填写器物登记卡片；文物标本应实测绘图、临摹、照相和拓片，并填
写相应的登记表。

6.3.2 建立资料库与电子数据库：按照遗迹单位统一汇总所有田野发掘记录和资料整理记录，
形成完整的资料档案；电子数据库基于田野工作的各项文字、影像和测绘记录，符合数据库
的要求。

6.3.3 应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人的有关规定，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工
作，根据委托要求按时按质提供相关资料数据，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负有保密
责任。